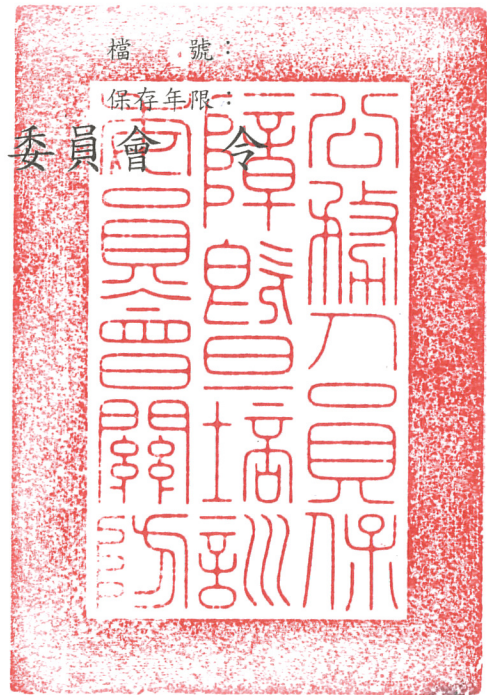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公評字第1072260022號  
附件：如文



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請領考試及格證書作業要點」，  
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一月十八日生效。  
附修正「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請領考試及格證書作業  
要點」

主任委員 **郭芳煜**